財團法人泰安旌忠文教公益基金會

**作文授權同意書**

1. 本人保證提供財團法人泰安旌忠文教公益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之作文屬本人原創，且絕無抄襲或仿冒等不法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。
2. 本件作文，本人同意對本會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本會如對其作文有修改的意見，能同意修改。
3. 同意將作文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本會，不另行主張報酬。

**立同意書人簽章： 民國 年 月 　 日**

**法定代理人簽章： 民國 年 月 　 日**

**(未成年者需填法定代理人)**